

关于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8年12月25日，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重庆澳菱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2,850万元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

二、董事会补充意见

基于以上担保情况，公司董事会发表了同意为控股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意见，现就该意见做如下补充：

被担保方重庆澳菱工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澳菱”）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80%股权，另一股东任文海持有20%股权。因重庆澳菱系公司控股子公司，虽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超70%但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任文海先生因个人资产规模小，不具备银行认可的担保能力，故任文海先生未提供同比例担保。为方便快捷的办理贷款，重庆澳菱此次贷款由公司担保。

综合以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重庆澳菱提供总额不超过2,850万元人民币的担保额度，担保期限不超过12个月。

特此公告。

宣城市华菱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